

浙江省大学生科技竞赛委员会

浙科竞〔2023〕17号

关于举办第十五届浙江省大学生 工业设计竞赛的通知

各有关高校：

为提升大学生的创新能力和实践能力，加快工业设计创新人才的培养，推广以创意为先导带动制造业发展的理念，经研究决定举行第十五届浙江省大学生工业设计竞赛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竞赛组织机构

指导单位：浙江省教育厅、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

主办单位：浙江省大学生科技竞赛委员会

承办单位：浙江理工大学、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

协办单位：浙江省玩具和孕婴童用品协会、浙江简动文化创意有限公司、浙江中国小商品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、永康市科学技术局、浙江永康五金生产力促进中心有限公司

二、竞赛内容

2023年竞赛分为：主赛道与产业赛道

（一）主赛道

赛道主题：“文道匠心”

创新驱动发展，设计改变生活。宋代周敦颐在《通书·

文辞》中提出：“文所以载道也”。时代呼吁兼具文道之美和独具匠心的好设计，文道是灵魂，以文化融入设计，讲好中国故事，传播中国形象；匠心是精神，通过精益求精的设计和千锤百炼的技艺，展示中华文明的精神标识和文化内涵。

随着当下数字经济的发展和人工智能的技术突破，更需要设计师站在更高维度，一方面关注传统文化的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，以设计美学推进文化 IP 价值变现，提升文化软实力；另一方面关注科艺融合+数字智能+文化驱动力，突显以设计营造诗意生活，增强设计自信。

参赛学生需要围绕“文道匠心”主题，以浙江省有代表性的宋韵文化、大运河文化遗产（浙江段）、非遗技艺、民俗风情、红色文化等方面汲取灵感，并应用于日常生活产品的创新重构中。解决方案不仅包括传统意义上的产品，也可以是交互设计与服务设计等（需包含相关硬件载体的整体解决方案），但需要体现文化创新与科技创新的共生融合，避免简单的文化符号应用与 IP 形象塑造，需要以设计重塑日常生活，创造当代价值。

（二）产业赛道

赛道主题：“设计+产业”

立足浙江省优势产业，通过“设计+产业”模式，推进学科竞赛与地方产业的密切融合和双向发展。在提升竞赛作品针对性与落地性的同时，推进对地方产业的创新支持，实现学科竞赛、人才培养、产业发展的共享共赢。

本届竞赛设立儿童玩具、义乌小商品、永康五金三个产业赛，具体要求详见产业赛道细则（附件1）。

三、参赛对象

浙江省普通高校全日制在校大学生，以团队的方式，通过学校推荐报名参赛。每个参赛队学生人数与指导教师人数均不超过3人。竞赛允许研究生与本专科生混合组队，排名不限，研究生不得单独组队。

四、赛程安排

第一阶段：竞赛启动与省赛初赛

2023年4月下旬发布竞赛主题，正式启动竞赛，并开放竞赛平台。（平台网址：<http://gysj.zj.moocollege.com>）

省赛初赛由各校自行举办。2023年5月—6月由各高校负责本校的初赛，并在竞赛平台进行初赛的作品选拔，推荐至省赛。其中，主赛道作品数量本科院校不超过20件/校、高职高专院校不超过15件/校，产业赛道不限作品数量。

第二阶段：省赛复赛

2023年7月中旬，根据各高校报送作品，组织邀请专家进行复赛评审，确定并公布入围省赛决赛作品。

第三阶段：省赛决赛

2023年7月—9月，各高校对入围决赛作品做进一步的完善与优化，并在决赛前将相关竞赛资料提交至竞赛平台。

2023年10月，决赛采用现场答辩的形式，决出各个奖项，同时举办颁奖典礼。

序号	时 间	竞赛内容
1	2023年4月下旬	竞赛启动，发布竞赛主题，开放竞赛平台。
2	2023年5月-6月	各参赛高校组织落实本校的初赛，推荐作品至省赛。
3	2023年7月中旬	复赛专家评审，公布入围决赛组品名单。
4	2023年7月-9月	决赛入围作品优化，提交决赛作品资料。
5	2023年10月下旬	各高校师生报到、现场答辩评审和颁奖典礼。

上述时间与安排可能会因一些不可控因素有所调整，具体时间与安排以竞赛平台公布信息为准。

五、作品要求

1.所有参赛作品内容需要符合本届大赛的主题范围，必须是本次竞赛期间完成的原创作品，作品未在报刊、杂志、网站及其他媒体公开发表，参赛者须保证对其参赛作品拥有完全的知识产权，无仿冒或侵害他人知识产权行为。

2.为保证本次大赛评选的公正性，所有作品参赛文件上均不得出现作者所在单位、姓名（包括英文或拼音缩写）或与作者身份有关的任何图标、图形等个人信息资料，违者将作无效作品处理。

3.所有参赛作品均需按照初赛和决赛要求准备作品，并通过省赛竞赛平台进行作品报名与报送。

4.评审标准详见附件2

六、表彰奖励

本竞赛设立特等奖（可空缺）及一、二、三等奖，设奖比例按照参赛作品总数的5%、10%、20%设置。其中，产业赛

道各产业赛设一等奖不超过 10 项、二等奖不超过 20 项、三等奖不超过 40 项（具体详见产业赛道细则）。根据参赛单位组织及获奖情况等综合排名，设立竞赛“优秀指导教师奖”和“优秀组织奖”等若干名。

七、其他事项

1.各高校要围绕竞赛主题，采用线上或线下的方式展开竞赛的校赛组织和作品推荐工作。

2.本次大赛主赛道参赛作品收取参赛费 400 元/件，产业赛道作品免费。参赛费由参赛高校统一转账到竞赛指定账号（请在电汇或转账单上务必注明“学校+工业设计竞赛报名费”），账号信息如下：

户 名：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

开户行：中国银行杭州市钱塘区支行

账 号：354558326973

竞赛参赛费用由参赛队伍所在学校承担，各学校不得以任何理由向参赛选手收费。

3.竞赛组委会对本次竞赛的参赛作品拥有展示、出版印刷和宣传的权利。参赛作品一律不予退还，参赛者请自行备份。

八、联系方式

竞赛秘书处联系方式：

地 址：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康泰路 8 号浙江理工大学临平校区 L5-535 室（310000）

联系人：张老师，13346192939

承办方联系方式：

地 址：浙江省杭州市钱塘区学正街 188 号浙江经济职业学院文化艺术学院（310018）

邮 箱：zjgysj@zjtie.edu.cn

联系人：0571-86928242（工作日 9:00-16:00）

李老师，13777845230

单老师，18057166455

竞赛网址：<http://gysj.zj.moocollege.com>

附件：1. 第十五届浙江省大学生工业设计竞赛产业赛道
 细则

2. 第十五届浙江省大学生工业设计竞赛评审标准

浙江省大学生科技竞赛委员会

2023年4月25日

